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許瑋珊

電話：05-3620123分機8411

電子信箱：sandwich3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布袋鎮新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幼字第11300658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500000A_113006580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有關擬申請縣外介聘至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之教師
相關應知悉事項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竹市政府113年3月13日府教學字第113004610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市華德福實驗學校教育理念係依華德福教育課程安排與規劃，與一般公立學校不同。爰為辦理人智學理念之華德福教育，教師職能需具華德福相關背景，倘介聘成功，聘書中明定教師應參加華德福師資培訓並取得結業證書，若應聘時尚未取得資格應於起聘五年內完成，並能接受國內外資深華德福教師之督導，其期程視情況另定之。
- 三、檢附新竹市政府原函1份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幼兒教育科

